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的议案中包括《关于提请审议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题。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等有关规定，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第十四次会议对相关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一）对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的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经验和能力，诚信状况良好，具有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所提供的审计服务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因此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并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预计的 2023 年度各项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在证券市场上提供的公开服务或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业务，交易以公允价格执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业务的开展有利于促进公司的业务增长，符合公司实际业务需要，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三）同意将上述二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